



中 期 報 告 2 0 1 9

APSTAR
by APT Satellite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45)

* 僅供識別



公司簡介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1045）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全資擁有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亞太衛星集團」。

亞太衛星集團自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現擁有和經營亞太5C、亞太6C、亞太7號及亞太9號等在軌衛星（「亞太衛星系統」），覆蓋亞洲、歐洲、非洲和澳大利亞等全球約75%人口之地區，為這些地區之廣播和電信客戶提供優質的衛星轉發器、衛星通信與衛星電視廣播傳輸服務。

亞太衛星集團先進的亞太衛星系統，以及周致和高品質的服務，使亞太衛星成為亞太地區領先的優秀衛星運營商。

如欲索取進一步資料，請聯絡我們：

地址：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電話：+852 2600 2100

傳真：+852 2522 0419

電郵：investors@apstar.com（投資者關係部）

aptmk@apstar.com（市場及銷售部）

網址：www.apstar.com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財務回顧	7
中期財務報告	12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12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8
其它資料	37
審閱報告	41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

齊良(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主席)

林噉

尹衍樑

付志恒

林建順

巴日斯

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公司秘書

劉翠玲

授權代表

程广仁

劉翠玲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呂敬文(主席)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錫光(主席)

齊良

呂敬文

崔利國

孟興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呂敬文(主席)

齊良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電話: (852) 2600 2100

傳真: (852) 2522 0419

網址: www.apstar.com

電子郵件: aptmk@apstar.com

(市場及銷售部)

investors@apstar.com

(投資者關係部)

股份代號

1045

主席報告書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審閱。

中期業績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為564,97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3,343,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減少9.4%，主要是由於其中一個主要客戶因自身業務調整的需要合同到期後沒有再續約所致。股東應佔溢利為234,6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9,558,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減少16.1%。每股基本溢利及每股攤薄溢利皆為25.21港仙（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3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按每股普通股4.50港仙之比率派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息為每股普通股4.00港仙）。本集團之中期股息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7。

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業務回顧

在軌衛星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在軌亞太系列衛星包括亞太5C衛星、亞太6C衛星、亞太7號衛星和亞太9號衛星及地面衛星測控系統均運行良好，持續為本集團之客戶提供穩定及可靠的優質服務。

本集團衛星組合構成了對亞洲、澳大利亞、中東、非洲、歐洲和太平洋地區的超大覆蓋和超強服務能力，服務於超過全球75%以上人口之地區。

亞太5C衛星

亞太5C衛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由Space X獵鷹9型火箭成功發射。亞太5C衛星基於SSL公司的FS-1300平臺，搭載28個C頻段，35個Ku頻段／Ka頻段轉發器（包括常規和高通量（「高通量」）轉發器），向亞太地區提供高功率的廣播電視傳輸、電視直播到戶（「電視直播到戶」）、VSAT、海事及寬頻通信等業務。亞太5C衛星有七個傳統寬波束及一個區域高通量波束。除了繼承亞太5號衛星業務之外，新衛星的覆蓋能力得到更大拓展，特別是在東南亞的高通量衛星載荷，將為該地區提供更優質的通信服務。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亞太5C衛星完成對亞太5號衛星接替任務，正式開始商業營運。亞太5C是本集團與Telesat Canada合作共建的衛星項目。本集團持有該衛星約57%的權益。

亞太6C衛星

亞太6C衛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由長征3B/E運載火箭成功發射。亞太6C衛星基於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的東方紅4號平臺，搭載26個C頻段轉發器及19個Ku頻段／Ka頻段轉發器，為亞太地區客戶提供高功率的廣播電視傳輸、VSAT、電視直播到戶、移動基站回傳、機載及移動寬頻應用等業務。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亞太6C衛星完成對亞太6號衛星接替任務，正式開始商業營運。

亞太6號衛星曾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發生南太陽翼故障，導致衛星部分供電能力受損。由於亞太6C衛星及時接替所有業務，亞太6號衛星故障沒有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實質影響。對於是次故障造成的衛星損失，本集團已完成保險賠付程序，大部份賠付已經從保險公司收回，剩餘的部份預期於下半年收回。目前亞太6號衛星於傾斜軌道運行。

亞太7號衛星

亞太7號衛星定點於東經76.5度軌道位置，載有28個C頻段轉發器及28個Ku頻段轉發器，覆蓋亞太地區、中東、非洲及歐洲。

亞太9號衛星

亞太9號衛星定點於東經142度軌道位置，載有32個C頻段轉發器及14個Ku頻段轉發器，覆蓋亞洲、澳大利亞、紐西蘭、太平洋島國和夏威夷。

未來衛星

亞太6D衛星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聯營公司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星通」)，正在投資建設亞太6D高通量衛星，將為亞太地區和中國高速增長的移動業務提供服務。亞太6D衛星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內交付。

衛星轉發器出租業務

二零一九上半年，全球和亞太地區的衛星轉發器市場持續低迷，衛星廣播電視和衛星通信業務增長乏力，供過於求和轉發器租金價格下行的市場環境沒有改變。面對嚴峻的市場形勢，本集團積極拓展新市場和業務，在向用戶提供高品質服務的同時，不斷豐富服務內容和品種，加大市場開發力度。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衛星電訊服務及數據中心服務

本集團憑藉《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綜合傳送者牌照》、衛星地面設施和數據中心設施，繼續擴大服務範圍，向用戶提供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衛星電訊服務及數據中心服務等。

項目管理及技術顧問服務

本集團在衛星採購和衛星項目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使得本集團能夠向用戶提供衛星技術和項目顧問諮詢服務。除了在向亞太星通提供衛星項目管理服務之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與一家亞太區內的衛星運營商訂立一項關於衛星項目管理與顧問協議。

業務展望

展望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全球和亞太地區衛星轉發器市場仍將處於供大於求的競爭激烈狀態。本集團之亞太5C衛星、亞太6C衛星、亞太7號衛星及亞太9號衛星作為行業內的優質衛星資源在轉發器出租業務上將會面臨更大市場競爭壓力。儘管如此，新的亞太5C衛星上的高通量轉發器資源剛巧能順應新興市場的需求，目前租用情況理想，相信能彌補部份常規轉發器業務下降所造成影響。為了保持現有業務穩定發展，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市場開發力度，拓展新的業務領域，努力保持本集團業務持續穩定發展。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然穩健。詳情請參照本中期財務報告之財務回顧部分。

企業管治

本集團繼續維持嚴格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準則，特別是內部控制及遵守法規，制定有適用於所有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所有僱員之商業行為道德守則，實施內部舉報者保護政策，推動環保意識等。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給予本集團業務支持之客戶表示感謝，向各位董事和全體員工的努力表示感謝！

李忠寶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然穩健。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表現：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化
收入	564,976	623,343	-9.4%
毛利	303,092	386,067	-21.5%
除稅前溢利	277,226	333,557	-16.9%
股東應佔溢利	234,666	279,558	-16.1%
每股基本溢利 (港仙)	25.21	30.03	-16.1%
EBITDA (附註)	467,326	523,219	-10.7%
EBITDA利潤率(%)	82.7%	83.9%	-1.2百分點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化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548,061	686,848	-20.2%
總資產	6,915,041	7,154,466	-3.3%
總負債	1,139,937	1,506,979	-24.4%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6.20	6.07	+2.1%
資產負債比率(%)	16.5%	21.1%	-4.6百分點
流動資產比率	4.35倍	2.26倍	+2.09倍

附註：EBITDA是指扣除其他淨收入、重估投資物業的溢利／(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利息開支和其他財務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經營溢利。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化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收入	518,264	593,245	-12.6%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	4,527	10,775	-58.0%
其他衛星相關服務收入	42,185	19,323	+118.3%
總計	564,976	623,343	-9.4%

在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本集團收入為564,97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3,343,000港元），較上年度同期減少9.4%，主要是由於其中一個主要客戶因自身業務調整的需要合同到期後沒有再續約所致。股東應佔溢利減少16.1%至234,666,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期確認了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3,683,000港元虧損相比上年度同期的3,258,000港元溢利所產生。

其他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	4,469	20,542	-78.2%
外幣匯兌溢利	3,410	329	+936.5%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	775	731	+6.0%
保險補償	34,405	128,700	-73.3%
其他	7,548	2,753	+174.2%
總計	50,607	153,055	-66.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的其他淨收入總額減少至50,607,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為一顆發生故障的衛星按照保單確認了一筆16,500,000美元（相等於128,700,000港元）之保險賠償金額。本集團已與相關衛星保險公司完成保險損失索賠程序，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進一步確認一筆保險賠償4,411,000美元（相等於34,405,000港元）。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財務成本為6,31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增加主要是由於支付亞太5C及亞太6C於衛星開始商業營運以後有關之財務成本。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市值，餘下的141,651,429股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投資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為5,524,000港元，確認公允價值虧損3,683,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本集團之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帳的財務資產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14。

稅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稅項支出與上年度同期之53,999,000港元比較減少至42,56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遞延稅項撥備減少所致。本集團之稅項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6。

EBITDA

由於收入減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EBITDA減少至467,326,000港元，EBITDA利潤率由83.9%減少至82.7%。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期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110,7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5,809,000港元）。主要資本開支是租賃物業裝修的添置（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亞太6C衛星之建造費用，租賃物業裝修的付款及新增設備）。以上資本性支出的資金來源主要為自有資金及經營業務所得之資金。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就一筆合共總額最高為215,600,000美元（相等於1,681,680,000港元）之貸款（「二零一六年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二零一六年融資包括三部份：定期貸款最高130,000,000美元（相等於1,014,000,000港元）（「定期貸款」）、循環貸款最高70,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0港元）及其他貿易安排貸款最高15,600,000美元（相等於121,6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融資將運用於亞太通信的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現有銀行借款的償還、衛星的採購、衛星的發射服務及該等項目的營運資金。二零一六年融資以亞太6C衛星之保險索償所得作為抵押。於期內，本集團已根據二零一六年融資清還54,782,000美元（相等於427,300,000港元）。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無未償還本金結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782,000美元（相等於193,300,000港元）及30,000,000美元（相等於234,000,000港元））。定期貸款的還款期為自首次提款當日後二十四個月起分七個半年分期還款及循環貸款的還款期為自提款日起計一年內還款。

此外，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就一筆12,000,000美元（相等於93,6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未償還本金結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循環貸款的還款期為自提款日起計一年內還款。

期內，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就一筆10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未償還本金結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總借貸（已扣除未攤銷之財務成本）為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5,438,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的總借貸減少約425,438,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已全數清還二零一六年融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139,937,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68,478,000港元，主要原因是已全數清還二零一六年融資。因此，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減少至16.5%，比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4.6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現金支出482,36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流入117,049,000港元），此淨現金支出包括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420,506,000港元，對沖了投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支出362,505,000港元及融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支出540,36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548,061,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其中59.5%為以美元計價、37.8%為人民幣及2.7%為港元及其他貨幣。結餘包含186,264,000港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349,534,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12,263,000港元。連同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貸款融資連同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可應付未來衛星及新項目的投資需求，從而進一步拓展業務。

資本結構

本集團維持保守的資金管理制度。本集團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為未來持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營運支出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資本開支都以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因此美元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營運影響較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維持穩定。

利率風險

就本集團因利率風險而面對的現金流量風險而言（主要源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息），於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風險對沖，以減輕利率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2,2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62,000港元），是與期內之若干商業安排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一間銀行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出具保證函，乃由本集團之物業作抵押，其賬面淨值約3,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8,000港元）。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是關於投資聯營公司，194,6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667,000港元）為已授權但未訂約，及316,5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9,064,000港元）為已訂約。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22。

報告期末後之非調整事項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25。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人數110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10名）。在持續為員工安排切合其適用的培訓之外，本集團按各僱員之職責及市場情況定期檢討薪酬政策。

中期財務報告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千元
收入	3,4	564,976	623,343
服務成本		(261,884)	(237,276)
毛利		303,092	386,067
其他淨收入	5(a)	50,607	153,055
重估投資物業的溢利／(虧損)	10	91	(9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9(d)	—	(150,000)
行政開支		(66,614)	(58,453)
經營溢利		287,176	330,579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4	(3,683)	3,258
財務成本	5(b)	(6,312)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5	(280)
除稅前溢利	5	277,226	333,557
稅項	6	(42,560)	(53,999)
本期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34,666	279,558
每股溢利	8		
— 基本及攤薄		25.21仙	30.03仙

註：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7。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本期溢利	234,666	279,55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於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異之換算：		
一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	(6)	(5,243)
	(6)	(5,243)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6)	(5,243)
本期總全面收益	234,660	274,315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223,039	5,393,820
投資物業	10	11,464	11,373
無形資產	11	308,479	133,585
聯營公司權益	12	421,481	437,028
會所會籍		380	380
預付費用	13	—	170,527
遞延稅項資產		920	877
		5,965,763	6,147,590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14	5,524	9,207
應收貿易賬款(淨)	15	271,453	159,75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4,240	151,0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12,263	12,26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		349,534	5,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86,264	668,828
		949,278	1,006,876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8	71,473	96,547
已收預繳租金		70,943	57,034
應付股息		2,093	540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19	—	261,330
租賃負債		10,773	—
本年稅項		62,916	29,604
		218,198	445,055
流動資產淨值		731,080	561,8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轉結		6,696,843	6,709,411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
	附註	千元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承前		6,696,843	6,709,411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19	—	164,108
已收按金		67,975	73,606
遞延收入		90,551	84,441
租賃負債		34,553	—
遞延稅項負債		728,660	739,769
		921,739	1,061,924
資產淨值		5,775,104	5,647,4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93,081	93,081
股份溢價		1,235,362	1,235,362
繳入盈餘		511,000	511,000
重估儲備		4,017	4,017
匯兌儲備		(4,566)	(4,560)
其他儲備		442	442
累計溢利		3,935,768	3,808,145
總權益		5,775,104	5,647,487

註：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入盈餘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千元	總權益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19,822	442	3,436,105	5,299,82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	-	-	-	-	279,558	279,55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243)	-	-	(5,243)
總全面收益	-	-	-	-	(5,243)	-	279,558	274,315
核准上年度的股息(附註7(b))	-	-	-	-	-	-	(97,735)	(97,73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註)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14,579	442	3,617,928	5,476,40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4,560)	442	3,808,145	5,647,48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	-	-	-	-	234,666	234,66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6)	-	-	(6)
總全面收益	-	-	-	-	(6)	-	234,666	234,660
核准上年度的股息(附註7(b))	-	-	-	-	-	-	(107,043)	(107,04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4,566)	442	3,935,768	5,775,104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440,906	339,197
已付香港利得稅		(16,841)	—
已付海外稅項		(3,559)	(10,54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20,506	328,65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97)	(366,254)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		(1)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增加		(343,776)	(161,616)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4,469	12,9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2,505)	(514,957)
融資活動			
已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之股息		(105,490)	(97,735)
已付租賃費用之資本要素		(4,209)	—
已付租賃費用之利息要素		(887)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837,704
償還銀行借貸		(427,299)	(421,200)
融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2,482)	(15,41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40,367)	303,3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482,366)	117,049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68,828	531,2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8)	(551)
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86,264	647,751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18至36頁之附註乃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編制基準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聯交所」)的適用披露規定，並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獲授權發佈。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匯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部份的附註。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之所需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41至42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本公司核數師已在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的核數師報告中對這些法定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幾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在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香港會計師公會其後頒佈的多項相等的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完全相同。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制或呈列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4，「確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SIC)15，「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SIC)27，「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內容」。它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會計要求由《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提出，並且基本保持不變。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因此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已確認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比較資料未經重述，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有關以往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和影響以及所適用的過渡期權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的變化

(i) 租約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化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該定義可由使用量確定。控制權在客戶既有權指導使用已識別資產又能從該用途中獲得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進行。

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按以往評估現有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的實用的權宜之計。

因此，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按租賃入賬的合約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租，而以往稱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為執行人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消除了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正如以往《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要求的那樣。相反，本集團在承租人需要時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但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有關，如附註9及11所披露。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不將非租賃組件分開並將所有合約以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件入賬處理。

當本集團就低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將以個別合約去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未有將租賃資本化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將有系統地確認為費用。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續)

(ii) 承租人會計(續)

如果租賃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者，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減去任何收到的租賃獎勵。

隨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者，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支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會進行購買、延期或終止選項而產生變動，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將進行相應的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減少至零，則計入當期損益。

(iii)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持有該等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租賃投資物業」)時，須將所有租賃物業作為投資物業入賬。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以往已選擇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投資目的而持有的所有租賃物業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入賬。因此，這些租賃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允價值列賬。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續)

(iv) 出租人會計

除租賃上文(a)(iii)段所述的投資性房地產外，本集團還出租若干項衛星轉發器作為經營租賃的出租人。作為出租人適用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與《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會計政策大致相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本集團作為轉租安排的中間出租人時，本集團須參考主租約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而不是通過參考相關的資產。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在此方面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過渡性影響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當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賃期的長度，並按以往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以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資產，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用於確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值為3.75%。

為簡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以下認可豁免及實務權宜之計。

- (i) 本集團選擇剩餘租賃期限自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終止的合同，將不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即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以前結束的合同；及
- (ii)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相當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類似經濟環境中類似的相關資產類別的租賃期限類似的租賃)應用單一折扣率。

下表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23(b)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餘額相對照。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b) 過渡性影響(續)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 土地及樓宇		1,490
— 衛星轉發器容量		32,810
		34,300
減：與租賃有關的承諾免於資本化：		
— 短期租賃及其他剩餘租賃期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		(8,072)
減：未來的利息總支出		(1,686)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和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資產總額貼現		24,542

以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表確認金額等於剩餘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並通過與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就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以往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影響而言，本集團無需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作出任何調整，除了更改餘額的標題。因此，這些金額不包含在「融資租賃承擔」，而是包含在「租賃負債」中，相應租賃資產的已折舊賬面金額確定為使用權資產。對期初權益餘額沒有影響。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不符合「其他物業、廠房和設備」和「無形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並單獨列示租賃負債。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b) 過渡性影響(續)

下表總結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元	資本化 經營租賃合同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賬面值 千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	5,393,820	24,758	5,418,578
無形資產	133,585	179,263	312,848
預付費用	170,527	(170,527)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063	(8,952)	142,111
租賃負債(流動)	–	(6,597)	(6,5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7,945)	(17,945)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

本集團向執行董事報告定期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執行董事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的資源分配作決定並且檢討該等組成部份的表現，本集團亦根據該等資料而劃分經營分部和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的內部財務資料中的業務組成部份，是根據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而釐定。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收入、經營業績及資產中超過90%是源自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之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資產主要包括其已投入服務以向多個國家及並非根據位於指定地理位置傳送的衛星。因此，並無呈列按資產地區進行分部資產賬面值的分部分析。

本集團以香港為常駐地。鑑於本集團衛星營運業務廣播覆蓋範圍廣泛的性質，各個國家的衛星覆蓋範圍信息可能並非始於可用，獲取此類信息的成本可能過高。因此，地區收入信息以地區層面呈列。位於(a)香港；(b)大中華(包括中國大陸、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香港)；(c)東南亞；及(d)其他地區之客戶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帶來之收入分別為51,140,000元、206,796,000元、225,021,000元及82,019,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61,482,000元、163,964,000元、302,075,000元及95,822,000元)。

4. 業務的淡旺季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並無受到明顯的淡旺季波動所影響。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a)	其他淨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456	17,680
	其他利息收入	13	2,862
	外幣匯兌溢利	3,409	329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減去直接開支28,000元 （二零一八年：48,000元））	775	731
	保險補償	34,405	128,700
	其他	7,549	2,753
		50,607	153,05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b)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2,168	25,809
	租賃負債之利息	887	—
	其他借貸成本	3,257	916
		6,312	26,725
	減：已資本化入帳預付款及在建工程之借貸成本*	—	(26,725)
		6,312	—

* 期內並無借貸成本資本化（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資本化已以每年2.49% – 3.77%資本化）。

5.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元	(註) 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	226,464	195,501	
攤銷	4,368	—	
分租使用權資產收入	(15,5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104	
確認／(撥回)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2,427	(1,704)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期稅項	50,618	17,896	
本期稅項－香港境外			
本期稅項	6,614	9,079	
以往期間超額撥備	(3,520)	(127)	
	3,094	8,952	
遞延稅項－香港	(11,152)	27,151	
實際稅項費用	42,560	53,999	

6. 稅項(續)

有關二零一九年香港利得稅是以16.5%(二零一八年:16.5%)的稅率計算。

香港境外稅項包括已付或應付有關本集團向香港以外地區客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而產生的利得稅及預提稅項。

稅項乃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以往期間的超額撥備代表撥回預提稅項撥備。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須支付有關預提稅項的機會已變得不高，因此於本期間作出撥回。

有關香港利得稅的遞延稅項是按本期的估計暫時差異以16.5%(二零一八年:16.5%)的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本期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於報告期結後建議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0仙 (二零一八年:4.00仙)	41,886	37,232

由於中期股息是於報告期結後擬派，因此有關股息並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1.50仙(二零一八年:10.50仙)	107,043	97,735

8. 每股溢利

(a)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34,66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9,558,000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30,809,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0,809,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所以每股攤薄溢利跟每股基本溢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使用權資產

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此外，以往已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融資租賃資產的已折舊賬面值亦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有關本集團按相關資產類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衛星轉發器容量和傳送服務訂立若干租賃協議，因此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24,993,000元。

(b) 增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購總成本為60,973,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5,809,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但使用權資產除外）。賬面淨值為16,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出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4,000元）產生出售虧損1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4,000元）。

(c) 轉撥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裝修工程成本為55,025,000元已在裝修完成後，由在建工程轉撥為租賃物業裝修。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一顆通訊衛星由於南太陽翼故障，導致供電能力有五成受損。本集團對該通訊衛星進行減值測算並估計該通訊衛星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根據減值測算的結果，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確認減值虧損」確認有關通訊衛星的減值虧損150,000,000元，即賬面淨值的五成。此通訊衛星之可收回金額，與其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估計的金額相同，此等算法使用建基於已經管理層認可的預算及業務計劃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貼現率為10.51%。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再確認減值虧損。

10.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並對所估值物業所在地點及所屬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經參考潛在之應收回收入之租金收入淨額後，按公開市值基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重估為11,46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73,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重估溢利為9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90,000元)於損益內確認。

11. 無形資產

無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取得於一軌道位置營運衛星之權利，該項無形資產被視為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無減值需要。

租賃無形資產－軌道位置

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經營租賃的預付開支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有關本集團按相關資產類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12. 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出資人協議，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成立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星通」)。亞太星通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600,000,000元已由本集團承諾出繳(佔亞太星通股權30%)。有關詳情可參閱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就成立亞太星通所發表的公告。

亞太星通的主要業務是建造和發展全球高通量衛星通信系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亞太星通參與製造、交付和發射亞太6D衛星項目，本集團的出資額為人民幣390,000,000元(相等於447,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0,000,000元(相等於447,000,000元))。上述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入賬。

13. 預付費用

預付費用乃指預付的轉發器租賃合同及使用一些預設頻率權利的預繳牌照費用。部分於一年內到期之預付費用已列賬於流動資產項目下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預付費用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70,527	1,030,819
期內／年內之變動：		
－ 添置	—	128,893
－ 轉撥至流動部分(列賬流動資產項目下之按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	(8,736)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附註2)	(170,527)	—
－ 資本化為通訊衛星	—	(980,449)
非流動預付費用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70,527

亞太5C衛星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成功發射至預定軌位。亞太5C衛星之總成本980,449,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資本化為通訊衛星。

14.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所持有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投資之公允價值按期末之市場價值重新計量為5,52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07,000元)，確認公允價值虧損3,683,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3,258,000元)計入損益。

15. 應收貿易賬款(淨)

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入確認日及扣除呆壞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30日內	150,212	39,276
31–60日	44,918	31,954
61–90日	23,168	21,440
91–120日	18,342	16,413
超過120日	34,813	50,675
	271,453	159,758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一般為從收入確認日起計之30日。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1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2,26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62,000元)，與期內之若干商業安排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一間銀行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出具保證函，乃由本集團之物業作抵押，其賬面淨值約3,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8,000元)。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99,77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86,264	469,055
	186,264	668,82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根據到期日應付款項賬齡為三個月內及所有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預期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清繳。

19.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已扣除未攤銷之財務成本)之還款期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或按通知	-	261,330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64,108
	-	425,438

20.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千股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千股	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930,809	93,081	930,809	93,081

21. 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三個等級的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提供下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

21. 公允價值計量(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資產						
投資物業(附註10)	-	-	11,464	-	-	11,373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 金融資產(附註14)	5,524	-	-	9,207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公允價值等級中的等級間轉移。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轉撥之報告期內的期末確認公允價值等級中的等級間轉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列賬金額與本身的公允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 由於投資物業的價值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第三級估值特地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須予披露之詳情。

22. 或然負債

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就一筆合共總額最高為215,600,000美元(相等於1,681,680,000元)之貸款(「二零一六年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二零一六年融資包括三部份：定期貸款最高130,000,000美元(相等於1,014,000,000元)(「定期貸款」)、循環貸款最高70,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0元)及其他貿易安排貸款最高15,600,000美元(相等於121,680,000元)。二零一六年融資將運用於亞太通信的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現有銀行借款的償還、衛星的採購、衛星的發射服務及該等項目的營運資金。二零一六年融資以亞太6C衛星之保險索償所得作為抵押。於期內，本集團已根據二零一六年融資清還54,782,000美元(相等於427,300,000元)。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無未償還本金結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782,000美元(相等於193,300,000元)及30,000,000美元(相等於234,000,000元))。定期貸款的還款期為自首次提款當日後二十四個月起分七個半年分期還款及循環貸款的還款期為自提款日起計一年內還款。

22. 或然負債(續)

此外，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就一筆12,000,000美元(相等於93,600,000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未償還本金結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循環貸款的還款期為自提款日起計一年內還款。

期內，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就一筆10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該貸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未償還本金結餘。

二零一六年融資受制於其契諾，關係到本集團之若干比率，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之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之融資須即時償還。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本集團已遵守上述各項契諾。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亞太通信授予之銀行融資作出擔保。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亞太通信並無已動用之銀行融資款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230,000元)。

就有抵押銀行借貸及融資而抵押之資產已於附註16披露。

2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未撥備之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訂約	316,562	269,064
已授權但未訂約	194,667	194,667
	511,229	463,731

23.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土地及樓宇 千元	衛星轉發器 容量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431	16,348	16,779
一年後但五年內	1,059	16,462	17,521
	<u>1,490</u>	<u>32,810</u>	<u>34,300</u>

本集團是若干土地及樓宇及衛星轉發器容量的承租人，該等租賃合同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這種方法下，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確認並調整期初結餘(見附註2)。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未來租賃付款將根據附註2所載政策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

2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

本集團期內與關連各方訂立之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 同集團附屬公司之收入(附註(i))	54,297	88,308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本公司一名 股東之控股公司之收入(附註(ii))	17,106	15,045
就提供貸款而來自聯營公司之子公司之利息收入(附註(ii))	—	2,827
就培訓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子公司之收入(附註(iii))	1,720	654
就提供技術支持及項目管理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 收入(附註(iv))	50,209	16,847
支付予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之管理費用(附註(v))	(384)	(376)
就衛星轉發器容量及衛星電訊服務而付款予 同集團附屬公司(附註(vi))	(13,075)	(22,565)

附註：

- (i) 該等轉發器容量使用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與本集團其他客戶所訂合約之條款及條件相近。
- (ii) 於期內，向聯營公司之子公司提供貸款所收取的利息收入。
- (iii) 於期內，向聯營公司之子公司提供培訓服務所收取的收入。
- (iv) 於期內，向聯營公司提供技術支持及項目管理服務所收取的收入。
- (v) 管理費是就期內獲提供之服務而支付予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
- (vi) 於期內，轉發器容量服務成本是就獲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予本公司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

25. 報告期末後之非調整事項

董事會於本中期結束後宣派中期股息，總額為41,886,000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7。

其它資料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法例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股份及淡倉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附註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1	508,950,000	54.67
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	495,450,000	53.22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	481,950,000	51.78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4	51,300,000	5.51
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	4	51,300,000	5.51
Singasat Private Limited	4	51,300,000	5.51
International Value Advisers, LLC		65,517,500	7.04
Utilico Emerging Markets Trust PLC		47,955,000	5.15

附註：

1.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因下列各項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a) 中國航天(i)透過持有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99.8%權益，間接持有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42.86%權益；及(ii)透過持有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100%權益，間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 (b) 中國航天透過持有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100%權益，間接持有APT International 14.29%權益；及
- (c) 中國航天直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2. 中國衛通因下列各項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a) 中國衛通持有APT International 42.86%權益；及
 - (b) 中國衛通透過持有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100%權益，間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3. APT International直接持有本公司481,950,000股股份（約51.78%的權益）。
4.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Temasek」）透過其受控制法團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即Temasek於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新加坡電信」）之54.39%權益，而新加坡電信則透過持有Singasat Private Limited之100%權益而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Singasat Private Limited持有APT International 28.57%權益並直接持有本公司51,300,000股股份（約5.51%的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中登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者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而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好倉及淡倉權益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孟興國（「孟博士」）	個人	438,000 ⁽¹⁾	—

附註：

- ⁽¹⁾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由於孟博士之配偶擁有本公司438,000股的權益，故孟博士被視為持有該批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董事個人簡介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個人簡介之變動及更新如下：

- 李忠寶先生是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是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的董事長。
- 程广仁先生是中國衛通（是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的董事。
- 齊良先生是中國衛通（是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的科技委副主任。
- 巴日斯先生是中國衛通（是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的董事。

除上述內容外，本公司董事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下列守則條文除外：

- A.4.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聘是無特定任期，是由於他們均須每三年輪值退任，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則除外；及
- A.4.2： 董事會主席及總裁毋須輪值退任，是由於此舉有助本公司貫徹所作出決定的一致性。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

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定他們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的會議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並討論審核與內部監控事宜。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呂敬文博士（主席）、林錫光博士、崔利國先生及孟興國博士。



審閱報告

致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2頁至第36頁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其中包括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視乎該公司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而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由於貴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因此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